

一、国家知识产权局 PPH 合作进展

1. PPH 合作项目实施情况

国家知识产权局自 2011 年 11 月 1 日启动 PPH 试点以来，该项业务得以顺利推进。截至 2016 年底，已先后与 20 个国家或地区的专利行政机构启动 PPH 试点合作，PPH 对外合作网络已具规模。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国家知识产权局已累计收到 PPH 请求 17278 件，中国申请人累计向外提出 PPH 请求 3397 件。

2. PPH 业务推介

为了使广大申请人、代理人及公众及时了解 PPH 业务的最新发展动态，国家知识产权局在中国的多个省市开展了多次 PPH 业务推介活动，并参与德国和丹麦等局的 PPH 业务推广会，向广大的专利用户介绍 PPH 业务概况及各局的 PPH 申请及审查实务。

3. 《共同的 PPH 请求表》

为了减轻申请人向多局提出 PPH 请求时使用不同样式的 PPH 请求表所带来的负担，近年来，国家知识产权局于中美欧日韩五局平台及复边 PPH 平台提出《共同的 PPH 请求表》提案，以期各 PPH 参与局使用具有统一样式和表项的 PPH 请求表。该草案自 2013 年推出后得到各 PPH 参与局广泛支持，经过多轮开发和修订，其最终版于 2014 年年底被确定。截至目前，共同的 PPH 请求表已被瑞典、芬兰、英国、中国、欧专局、奥地利、以色列、匈牙利、西班牙、葡萄牙、挪威、美国、澳大利亚、俄罗斯、加拿大、丹麦、韩国、日本等局采用。继《共同的 PPH 请求表》之后，在国家知识产权局的牵头下，中美欧日韩五局继续完成了《共同的 PPH 请求表填写说明》的起草工作，辅之以共同的填写说明，用户可据统一要求、以统一格式在多个局提交 PPH 请求，这便利了用户提交 PPH 请求，增强了 PPH 的用户友好性。经过 2016 年中美欧日韩五局局长授权，《共同的 PPH 请求表》和《共同的填写说明》已公布在 IP5 网站上。

二、PCT 协作式检索和审查项目进展

协作式检索和审查是近年来在 PCT 平台下开展的一项新业务试点，其定义是由处于不同地区、使用不同语言的不同局的审查员协作完成一件 PCT 申请的国际检索与审查工作，产生一份共同的检索报告，并且由一个主审查员负责撰写书面意见。

在 2016 年的中美欧日韩五局局长会上，五局就共同开展 PCT 协作式检索和审查项目第三期试点的合作框架达成一致，计划在未来开展第三期试点。目前，由 EPO 牵头，五局分工协作，并且在 WIPO 的大力支持下，正在进行项目启动前的各项磋商和准备工作。